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姜惠如

電話：(082)318823轉65124

傳真：(082)321384

電子信箱：grace0525@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

發文字號：府人二字第10700811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081151A00_ATTCH1.pdf、0081151A00_ATTCH2.pdf、0081151A00_ATTCH3.pdf)

主旨：檢送修正之「金門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差假補充要點」一份，並自107年10月1日起施行，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修正係鑑於部份中央機關訓練機構設置於南投地區，往往地處偏遠且非交通易達之處，爰將南投與花東地區並列，修正公差(假)核給日數。
- 二、本次另修正有關參加職務相關之觀摩活動以及具訓練講習性質之說明會議或活動之差假核定，及遇天候因素或因故致原定班機延誤或取消之差假問題說明文字；並新增有關參加文康活動或體育藝能競賽之核給公假規定及奉派出國或赴陸之差假核定相關規定，以符合法規及實務需求。
- 三、檢附修正後之「金門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差假補充要點」、修正說明及對照表及修正總說明各1份。

正本：甲種發行(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除外)、各戶政事務所、各國中小、各鄉鎮民代表會

副本：縣長室(含附件)、副縣長室(含附件)、秘書長室(含附件)



人事室 107/10/02 09:43



1070004917

有附件